

附件 2

皖证监函〔2024〕 号

关于开展辖区资本市场 2024 年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辖区各上市公司、挂牌公司、证券期货基金经营机构，安徽省证
券期货业协会、安徽省上市公司协会、安徽省私募基金业协会。

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宪法宣传周”活动的通知》（证监法函〔2024〕2008 号）要求，现就开展 2024 年 12 月

(一) 上市公司、挂牌公司、证券期货基金经营机构（含投教基地）

1.强化重点内容宣传。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新中国宪法发展历程和宪法的地位作用。宪法、国旗法、国歌法、国徽法、

法律、法规、规章、司法解释、党内法规，组织开展内部学习和对外宣传活动。

2.加强对外宣传。在“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中国”APP、“信用中国”小程序、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中国”APP、“信用中国”小程序、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中国”APP、“信用中国”小程序、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

依法、

